

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获得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4年7月7日，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，2014年7月9日，公司披露了相关公告（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的《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《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摘要》）。随后，公司将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材料报送至中国证监会，并就上述事项与证监会进行了沟通，公司针对证监会提出的反馈意见，对激励计划草案的部分内容进行了相应修订。

公司于2014年9月22日获悉，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激励计划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。公司将尽快按照相关程序将修订后的《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等相关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九月二十三日